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ULIANGWANG BEVERAG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04)

正面溢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見上市規則之定義）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即期」）將會錄得綜合淨溢利，而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往期」）則錄得綜合淨虧損。本集團預期即期錄得溢利主要由於：(a)毛利率增加；(b)在往期內因出售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而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約人民幣 4,600 萬元之一次性減值虧損，惟在即期業績內則並無錄得上述的減值虧損；及(c)在即期之融資成本有所減少。

本公司正在為本集團即期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定稿，而本公告僅基於董事會現時可獲得之資料（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字或資料）作出初步評估。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參閱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的本公司即期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粗糧王飲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鋒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昌概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魏雄文先生、胡繼榮先生及曾紹校先生。